荃威花園業主立案法團
The Incorporated Owners of Allway Gardens

地址：新界荃灣荃景圍 191 號　　電話：24132578　傳真：24122820
Address : 191 Tsuen King Circuit Tsuen Wan New Territories　Tel : 24132578　Fax : 24122820

致荃威花園各業主：

荃威花園周年業主大會通知書

現根據香港法例第 344 章《建築物管理條例》附表 3，召開荃威花園周年業主大會。日期、時間、地點及議程詳列如下：

日期：2026 年 6 月 14 日（星期日）
時間：下午 2 時
地點：荃威花園第三期近 M 座平台

議程

1. 議決委聘 2026、2027 及 2028 年度核數師；
2. 議決委聘荃威花園物業管理服務合約承辦商(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9 年 6 月 30 日)；
3. 議決委聘荃威花園保安服務合約承辦商(2026 年 7 月 10 日至 2028 年 7 月 9 日)；
4. 議決委聘荃威花園清潔服務合約承辦商(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8 年 7 月 31 日)；
5. 議決委聘荃威花園「EV 屋苑充電易計劃」停車場充電基礎裝置工程承辦商；
6. 議決荃威花園「EV 屋苑充電易計劃」停車場充電基礎裝置工程集資方案（車位業主適用）；
   - 分三期集資（每兩個月一期）
   - 分六期集資（每一個月一期）
7. 議決荃威花園「EV 屋苑充電易計劃」津貼發還安排（車位業主適用）；
   - 環境保護署向荃威花園完成發放津貼後，法團向車位登記業主發還全數津貼金額（按照業權份數分配）
8. 匯報荃威花園泵房重建工程進度事宜；
9. 匯報荃威花園強制驗樓、消防安全指示最新進度事宜。

大會當日下午 1 時開始登記，敬請帶備閣下的**身份證明文件**，以便核對資料。如業主大會舉行當日天文台於上午七時懸掛 8 號或以上暴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，業主大會將會延期舉行，有關日期另函通知各業主。根據《建築物管理條例》(香港法例第 344 章)規定，會議法定人數須為屋苑總業主人數的 10%，大會方能開始，敬請各業主踴躍出席是次會議。

就會議而言，獲業主經由「就法團會議委任代表的文書」委任代表他出席法團會議和投票的代表須視為出席會議的該業主。如閣下未能親自出席或如業主是法人團體，請填妥隨函附上的「就法團會議委任代表的文書」，並**於會議舉行最少 48 小時 (即 2026 年 6 月 12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)前**交回設於各座地下大堂或車場保安室的收集箱內，以授權代表出席。**逾時遞交之「就法團會議委任代表的文書」，將一概不受理。**

THE INCORPORATED OWNERS OF ALLWAY GARDENS ※ 荃威花園 業主立案法團

2026 年 5 月 28 日

荃威花園業主立案法團
第十二屆管理委員會
主席 趙永雄

隨函附上：　「就法團會議委任代表的文書」
副本致： 荃灣民政事務處及富城物業管理有限公司